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200507127G)

(股份代號：1206)

就有關收購在智能軌道交通、
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領域
提供以監控系統為核心的
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的業務及相關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收購目標業務。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在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普通決議案(「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業務及資產購買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201,831,018 (100%)	零 (0%)
2.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未來業務安排(定義見通函)及年度上限(定義見通函)，惟不得超出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且未來業務安排不得在本公司未有重新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之適用規定之情況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持續。	201,831,018 (100%)	零 (0%)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777,722,189股。誠如通函所示，同方直接及間接擁有合共268,148,142股股份，相當於業務及資產購買協議日期及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約34.64%及約34.48%，故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同方及其聯繫人士須及已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509,574,047股。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份誠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規定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半數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陸致成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曉波先生及謝漢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致成先生、范新博士、劉天民先生及黃坤商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謝有文先生及陳華女士。